

项目编号：CC025C04083

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保安及特需病人护卫服务采购

合 同

甲方：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

乙方：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地：温岭市

签订日期：2025年7月1日

合同条款

甲方：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

乙方：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2025 年 06 月 11 日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保安及特需病人护卫服务采购（项目编号：CC025C04083）采购结果和采购文件要求，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服务内容、时间及期限：

1. 服务内容：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总需要安保人员 15 人，维护医院的日常运行秩序、特殊病人安全保卫、治安巡逻、消防安全、防汛抗台、疫情防控以及车辆管理等工作。

2. 服务期限：本次招标服务期限为 2 年，具体实施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本合同有效期 2 年，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6 月 30 日止。

第二条、合同金额：

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玖仟贰佰元整，¥：1459200 元。

2. 合同价包括要求正常作业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劳务（包含管理费、税金、保险费、保安员的工资、奖金、福利和法定节假日的加班费、冷饮费及保安人员的夜班夜餐费、培训、服装费用、临时搬运费等），其他一切费用与甲方无关。工作时间以外的临时调配，甲方将另行支付。

3. 合同价格除按本合同的规定外，不作任何调整，任何计算错误皆视为已获双方接受；亦不会因人工、物价或汇率等变动而作任何调整。

4. 根据甲方要求，确需增加或减少安保服务内容或范围的，乙方不得拒绝。

第三条、薪资组成和考核办法及付款方式：

1. 考核时间：每月末完成当月考核；

2. 薪资标准包括基本工资和考核工资，其中考核工资为平均每人每月 600 元，考核工资每月预留甲方，次月 15 日前，由甲方根据每位保安人员的考核结果支付实发的考核工资，同时乙方须提供相应的正式发票。（详见附表考核标准）

每位保安员考核工资 600 元相当于考核分 100 分，即每获取 1 元考核工资相当于得到 0.167 分考核分（ $100/600 \times 1 = 0.167$ 分），譬如某保安考核工资 500 元，其月考核分为 $100/600 \times 500 = 83$ 分。保安的月考核平均分即为中标人月考

评分数，全年月考评分数的平均分即为年考评分，年考评分 ≥ 75 为合格。年考评分 < 75 分以下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3. 付款时间：合同款按先管理后支付，每个月安保人员的实发工资在次月支付。

每月服务费减去当月应扣除的费用后支付给乙方。计算方法如下：

每月实发工资款=每月服务费 - 当月考核后扣除的费用。如人员数量有调整，服务费用按实际人数、综合单价及考核结果结算费用。（详见附件 1）

第四条、项目实施范围和主要内容：

（一）服务范围

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

（二）日常管理

1、以安全管理为重要服务内容，特殊病人安全保卫、财产安全，维护甲方正常秩序。

2、按照管理内容编制检查表，每日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甲方对乙方的各工作岗位服务质量随时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整改。

4、除乙方自行对保安服务人员的培训外，如有需要，应接受甲方对保安服务人员的集中培训。

5、所有岗位建立岗位责任制与运作程序、工作质量标准，并甲方的监督检查。

6、乙方应建立各种应急预案（如反恐、消防、抗台、群体性事件等），每月组织一次微型消防站演练，每年组织不少于 2 次的大型演练；并培训相关人员达到相关行业标准要求，在出现应急事件时，积极配合好甲方执行任务。

7、遇重大接待任务时，乙方须事先制订周密的接待工作计划，通过甲方审核后严格按照计划实施。

8、温岭市范围内免费上门接送病人。

9、甲方接待的其他工作。

（三）具体要求

1、保安岗位服务规范及职责

保安人员对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整个区域进行全天候安保值勤，设立固定保安岗位和流动巡逻岗。维护医院的日常运行秩序、特殊病人安全保卫、治安巡逻、消防安全、防汛抗台、疫情防控、车辆管理等以及甲方交代的其它工作。

具体保安流动及固定岗位设定，巡更点及路线，全天巡更次数等保安实施细则须根据甲方要求，积极配合执行。

2、保安具体要求

①日常治安管理：消控中心 24 小时双人双岗值班，门岗保安工作，每天配备 24 小时专业治安管理员，并实行巡逻值班服务，门卫值班传达室 24 小时有人值班，24 小时有人巡逻，工作时间大厅有人值班，安保人员统一制服、佩带标志，工作规范，作风严谨。

- A、注意自身仪表、仪容形象、精神饱满、规范用语。
- B、维护各大门秩序，保持道路畅通。
- C、注意可疑人物所携带物品，仔细询问，发现情况及时汇报。
- D、认真做好人员、车辆出入的管理工作，做好交接班工作。
- E、做好门卫值班传达室及各岗亭卫生工作。
- F、完成采甲方委托交办的其他工作。

②巡逻检查： 2 小时一次

A、巡逻人员要认真负责，提高警惕，注意发现可疑人员及可疑情况，制止违反规定的行为。协助病房护工管理病房病人，如发现特殊病人出现互殴、自残等行为要及时做出制止。

B、发现意外情况，除及时向领导报告外，要采取必要措施以防止事故及破坏行为的发生。

C、发现偷盗、闹事、斗殴、放火、凶杀、投毒、爆炸等犯罪分子，要坚决果断地采取措施，力争抓获犯罪分子。

D、若发现盗窃、凶案、火灾、投毒、损毁财物，以及一切有现场与时间的案件，要妥善保护现场、迅速上报并积极协助调查。

E、巡逻人员要定时定点查看，对重要部门、要害部位要勤查看，水泵房、档案库房、重要机房、配电房、消控中心、开水房等以及无人值班但有可能发生问题的地点应设置巡更点，做好巡更记录。节假日、夜间巡逻时，增加巡逻次数，确保在合同期内的治安消防保卫工作不出问题。

F、巡逻人员应熟练掌握灭火常识，会熟练使用各类消防器材，对初期火灾能及时扑灭，协助有关部门组织人员疏散。

③接送服务：台州市范围内免费上门接送病人。

(四) 安保岗位设置和数量 (承诺函详见附件 2)

本项目要求岗位人员 15 人 (其中队长 1 人，消控人员 3 人)，须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能上岗。

安保人员须经过正规的安保培训，取得相关安保上岗证件。其中 3 名安保人员须持有国考《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上岗。

(五) 安保人员基本要求 (承诺函详见附件 3)

1. 男性，温岭市常住户口，取得保安员证，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年龄 20 至

55 周岁，身高不低于 1.65 米。

2. 热爱中国共产党，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身体健康，体貌端正，无残疾、无犯罪记录。

3. 认真执行安保公司的有关规定和甲方有关规章制度。

4. 保安队长须具有高中以上学历，具有医院安保服务经验，有较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领导能力。

(六) 服务质量要求

1. 服务质量标准要求按公司标准订立服务规程。乙方应制订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保证和相关服务承诺。如因质量未达到目标，乙方应因此承担责任和经济赔偿。

2. 乙方须按现代企业制度运行，发挥自身优势，以热心、爱心、专心、贴心的服务，为各工作点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专业服务保障。确保医院正常运转，各项重大活动顺利完成。

5. 甲方有权在需要时对相关人员做集中调配并以调休、补休等方式进行补偿。此方式乙方必须认可。

6. 乙方所有的工作除应按乙方的内部流程实施外还应接受甲方或第三方的检查。

7. 乙方需制定医患、消防、抗台、反恐等紧急预案，并切实地培训到每个岗位人员。

8. 甲方提供医院相关重点部位（包括急诊室、门诊导医台、住院部、监控室等）一键紧急报警按钮装置的点位，乙方需 24 小时远程联网报警专人实时监控服务，其他部位 24 小时轮巡监管服务，做到报警点位与采购方联网报警监控中心同步复核。一旦发生警情，乙方能及时出动处置人员并联动公安部门迅速到达报警点位。乙方在服务期间每月不少于一次对医院一键报警系统进行测试，如出现故障需及时报告保卫科，确保一键报警系统正常运转。对医院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制止暴力事件、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援助响应，应急救援人员应在 20 分钟之内到达医院待命。

9. 乙方在合同履行之日起 3 天内，安保人员到位率不低于 90%以上，其余 10%在合同履行之日起 7 日之内全部到位。

10. 乙方达不到甲方要求及乙方投标时各项服务承诺，甲方有权要求其整改，规定时间内未整改到位可扣款或终止合同，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七) 设备投入 (承诺函详见附件 4)

投入保安设备情况（包括对讲机、手电筒、雨具、钢叉、橡胶棒、盾牌、辣椒水、武装带、防刺手套、防刺背心等工具），保安人员每人都能配备一套保安

设备。

第五条、履约保证金：

乙方须缴纳合同价 1% 的履约保证金，收取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等非现金方式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合同服务期满后 30 日内无息退还。

第六条、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履行，不得转包他人。
2. 如有转让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经营制约：

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在承包区域内从事任何广告活动或类似宣传，如有违反，甲方有权依照相关法律和甲方相关的规定责令乙方限期改正，并对其进行处罚。
2. 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任何经济活动，若有违反，由此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一律与甲方无关。

第八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按合同要求派员检查、监督乙方承担范围内的服务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向乙方提出意见。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表现进行考核、评价、处罚，对违规人员提出调整意见，乙方须及时落实和调整。
2. 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具体情况，制订有关守则，与乙方共同做好安保服务工作。
3. 如乙方未达到甲方之要求，甲方提出书面整改要求，并根据情况扣除相应款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选派工作人员须本单位正式员工或身份明确、素质较高、身体健康、服务态度好的员工，工作时间严格遵守甲方单位的安全保卫等各项规章制度。
2. 乙方工作人员，按合同所规定的范围和标准，须做到文明操作、保质保量，不得擅自进出与工作范围不相关的场所（经甲方单位批准的除外）。
3. 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应注意文明礼貌，对业主态度和蔼，使用规范语言，并不得与业主发生任何私人关系或委托任何与工作无关的人和事。
4. 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生事故或违法行为，经查属乙方人员所为时，其后果由乙方单位承担。如在工作中因操作不当，或发现不合格隐患未予及时处理造成责任事故，损失由乙方负责。

5. 乙方负责购买员工工作责任保险，严格要求所属人员在工作时爱护甲方单位财物，如有损坏，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 乙方必须按照温岭市劳动部门的规定，负责教育所属工作人员严守有关安全作业规定，做好规范操作、文明操作、安全操作，杜绝安全事故、责任事故的发生。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和责任事故，其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乙方自负。甲方也应积极配合，向乙方提供一切方便，并予以支持。

7. 乙方应及时落实甲方提出的整改内容，并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按操作流程进行安保服务工作。

8. 乙方必须出具或办妥法律及甲方规定的与承包区域经营业务有关的执照和许可证，方可从事经营，并在经营中遵守一切有关条例和规定。自行缴纳税务、工商部门的各项税费。

(三) 乙方工作人员安排

乙方按规定派出经专业培训合格的人员作为本合同项目的专职人员。乙方单位应不定时检查安保服务内容的质量，对员工进行业务、技术培训。

第九条、其他事项：

1. 甲方支付乙方安保服务费，由乙方与保安员签订劳动合同，由乙方为保安员办理支付各种有关保险福利待遇等其他相关事宜。

2. 保安人员在医院工作期间，发生工伤及意外伤亡（包括疾病），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费用。

3. 乙方指派的保安员，如果有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或违法乱纪或工作严重不负责任的情形，甲方有权将该保安员退回乙方，乙方应及时调换补足。

4. 每位保安队员每天上班时间不得超过 12 小时，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

5. 乙方按甲方岗位数量需求和岗位职责要求，自行排班，保质保量完成工作要求。

6. 保安人员不得缺岗，严禁一人多岗。

第十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违约条款：

1. 乙方如不按招标文件及合同履约，乙方应按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 1 年的合

同总价每日万分之五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不能按招标文件及合同履行,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乙方因未能按招标文件及合同履行的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甲方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 保安的月考核平均分即为中标人月考评分数, 全年月考评分数的平均分为年考评分, 年考评分 ≥ 75 为合格。年考评分 < 75 分以下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未尽或需澄清说明事宜, 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任何一方有权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期间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 须经相关部门审批同意后, 签署书面补充协议,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代理机构二份。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571-5657803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帐号:		帐号:	3301041060002433161
地址及邮编:	温岭市城南镇国庆塘上围塘 63—1 号	地址及邮编: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上塘街道网云街 566 号威新曦地科创中心 16 幢 10 层 1001 室 310000
签约地址:			
签订时间:	2025 年 7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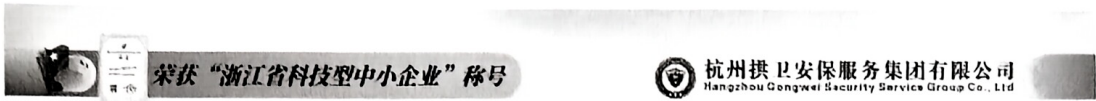
注: 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开设的账户: 3301041060002433161 为其在该项目的唯一收款账号。

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安保人员考核评分标准

考核部门: 保卫科 被考核人: _____ 岗位: _____ 考核时间: _____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和奖惩细则	奖惩记录
一、仪容仪表	按规定统一规范着装、安保必备配置规范穿戴(对讲机、武装带、催泪水、伸缩棍、防刺手套、口哨、强光手电筒)。未按要求规范穿戴, 每发现一次每项扣除 10 元。	
二、服务态度	服务态度良好, 文明用语, 不与患者或其家属以及医院员工发生争吵或有失敬、失礼的行为。如有违反, 每发生一起扣除 50 元。	
三、劳动纪律	工作期间出现迟到、早退现象发现一次扣 50 元(队长、班长未上报负连带责任, 扣 100 元)。	
	未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 不服从领导调配, 对领导工作指示及安排不执行或蓄意违抗现象, 每发现一次扣除 300 元, 一年内连续超过三次者上报保安公司予以辞退处理。	
	上班时不得擅自离岗、脱岗、串岗及睡岗, 不聚众闲聊、不做与本职工作无关的事, 如有违反, 每发现一次扣除 100 元。严禁在医院内吸烟, 每发现一次扣除 50 元	
四、日常管理	负责区域发生冲突、暴力事件、安全事故不及时呼叫或报告者, 每发现一次扣除 200 元。	
	在突发事件处置时退缩, 工作出勤不出力。发现一次扣除 50 元。	
	巡逻不到位、走过场, 不按次巡逻。发现一次扣除 50 元。	
	同事之间相互打骂或肢体冲突, 每发生一次扣除 50-100 元, 造成重大损伤事件移交公安部门处置。	
五、车辆管理	不按规定指挥车辆出入或停放的, 利用职能之便私自放行或故意刁难车主。每发现一次扣除 50 元。	
六、消防管理	值班人员在当值区域责任范围内巡逻时未及时发现各种消防隐患, 未及时扑救及上报者, 发现一次扣除当月考核奖 300-600 元, 并予以辞退处理, 造成重大事故者需追究其法律责任, 交予公安部门处理。	
七、培训学习	按时参加每月的安保培训, 不准无故迟到、早退, 特殊情况需提前请假报告。如有违反, 每发现一次扣除 50 元。	
八、年终优秀评选加分	捡到财物及时上交, 视数额情况予以嘉奖。奖励 50-200 元。	
	发现或抓获追缉在案、越狱逃跑的犯罪分子, 或正在追捕的犯罪分子(由警务室提出)。报请院领导给与一定奖励。	
	乐于助人受到群众赞誉, 收到表扬信或锦旗的(照片留存)。每一次奖励 20-100 元。	
	发现有违法行为, 受到公安机关治安拘留以上处罚者。	
	上班期间聚众赌博、酗酒、打架斗殴。	
	因工作失职导致的盗窃、治安或刑事案件。	
备注: 月考核工资 600 元。如发生多项扣罚, 扣完 600 元为止。		

附件 1:



第二章 报价明细表

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保安及特需病人护卫服务采购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	综合单价	服务期限	合价
1	队长	1	4200/人/月	2 年	100800
2	消控人员	3	4200/人/月	2 年	302400
3	保安员	11	4000/人/月	2 年	1056000
投标总价:					1459200
投标总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伍万玖仟贰佰 元整					

注: 1、此表中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一致;

2、报价为完成本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采购内容并完成合同约定的相应服务应支付的各项金额,包括人员工资、保险、管理、相应设备、耗材、利润、税金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邵佳楼

日期: 2025 年 06 月 11 日



附件 2:



荣获“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称号



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Hangzhou Gongwei Security Service Group Co., Ltd.

第三章 承诺函

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填写采购人单位名称）:

我单位承诺投入本项目岗位人员 15 人（其中队长 1 人，消控人员 3 人），安保人员经过正规的安保培训，取得相关安保上岗证件。其中 3 名安保人员须持有国考《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上岗。

投标人全称（盖章）：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邵佳楼

日期：2025 年 06 月 11 日



附件 3:

	荣获“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称号		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Hangzhou Jishi Security Service Group Co., Ltd.
---	------------------	---	---

二、安保人员基本要求承诺函

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填写采购人单位名称）：

我单位对投入本项目岗位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1. 男性，温岭市常住户口，取得保安员证，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年龄 20 至 55 周岁，身高不低于 1.65 米，其中 50 周岁以下不得少于 3 名。
2. 热爱中国共产党，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身体健康，体貌端正，无残疾、无犯罪记录。
3. 认真执行安保公司的有关规定和采购人有关规章制度。
4. 保安队长须具有高中以上学历，具有医院安保服务经验，有较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领导能力。

投标人全称（盖章）：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邵佳楼
日期：2025 年 06 月 11 日



第 1556 页

附件 4:



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Hangzhou Gongwei Security Service Group Co., Ltd.

荣获“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称号

(一) 承诺函

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温岭市第五人民医院保安及特需病人护卫服务采购【项目编号: CC025C04083】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对此我公司承诺中标后投入保安设备情况(包括对讲机、手电筒、雨具、钢叉、橡胶棒、盾牌、辣椒水、武装带、防刺手套、防刺背心等工具), 保安人员每人都能配备一套保安设备。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杭州拱卫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邵佳楼

日期: 2025 年 06 月 11 日

邵佳楼印

第 1328 页